**西城区平房（院落）保护性修缮和恢复性修建试点项目实施细则（试行）**

**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**

### 为落实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（2016年—2035年）》、《首都功能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（街区层面）（2018年—2035年）》、《北京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》、《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》，严格保护历史文化名城、延续传统风貌，促进西城区平房（院落）保护和活化利用，按照区政府的工作部署，我局根据《关于首都功能核心区平房（院落）保护性修缮和恢复性修建工作的意见》（京规自发〔2021〕114号）要求，起草了《西城区平房（院落）保护性修缮和恢复性修建项目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实施细则》）。

《实施细则》坚持问题导向，以现有政策为基础，着力探索破解老城平房（院落）保护性修缮和恢复性修建过程中的实施主体、方案编制、组织实施、经营利用、手续办理等问题，严格老城保护和延续传统风貌，创新解决措施及路径，通过机制完善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，保障相关项目落地，提升老城活力、民生改善及可持续实施。